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杨森茂持有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969,27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09%。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股东杨森茂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6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960,143 股，即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0%。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相应调整。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公司 2025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0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份上市日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共计转增股份数量 45,954,004 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141,968,327 股。

截至 2026 年 5 月 8 日，股东杨森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减持公司股份 1,419,683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杨森茂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直接持股 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2,969,278股
持股比例	3.0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969,278股

注：1、减持前基本情况按照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股东持股情况列示；

2、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股东持股数量增加 1,425,253 股，转增后合计持股 4,394,531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杨森茂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4 月 25 日
减持数量	1,419,683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5 月 8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419,683股
减持价格区间	90.00~102.86元/股
减持总金额	139,935,706.84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当前持股数量	2,974,848股
当前持股比例	2.10%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